

# 关于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签署 中国再保险大厦房屋租赁合同 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集团”）与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寿险”）签订中国再保险大厦房屋租赁合同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概述

2019年4月10日，中再集团与中再寿险签订了《中国再保险大厦房屋租赁合同》。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承租方为中再寿险，出租方为中再集团，租赁中国再保险大厦15F、16F整层面积及1F、9F部分楼层面积用作办公。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二）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 经营范围：**人身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四) 注册资本：**人民币 817,000 万元

**(五) 与保险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说明：**中再寿险是中再集团旗下专业经营人身再保险业务的子公司

**(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2347P

###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 **(一) 交易金额**

人民币 32,323,086.00 元。

#### **(二) 交易结算方式**

租赁标的租金按季缴付。

#### **(三) 协议生效条件**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 **(四) 生效时间**

2019 年 4 月 10 日。

#### **(五) 履行期限**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期，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市场价格定价，租金价格与市场公允价格一致。

### 五、交易目的及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执行该交易的目的是完成与子公司之间的房屋租赁交

易。该交易不会对中再集团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19年1月30日，中再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再寿险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与中再寿险签订《中国再保险大厦房屋租赁合同》。公司董事会经现场审议和投票表决，全部董事均投了赞成票。

## 七、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除本次交易外，2019年度中再集团与中再寿险已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人民币43704.8万元<sup>1</sup>。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2日

---

<sup>1</sup> 中再集团与中再寿险签署了2019年预约转分保合同，预估保费约人民币400亿元，截至披露时，该项下发生1笔具体转分，转分保费约人民币4.37亿元。